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1 年度电煤补贴资金(第七批)的通知》(渝财企[2011]555 号)和《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1 年度电煤补贴资金(第九批)的通知》(渝财企[2011]687 号)，公司近日收到了 2011 年度第七批和第九批电煤补贴款共计 2037 万元。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根据《关于对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级创新型企业实施财政奖励有关事项的通知》(渝财企[2011]169 号)文件，近日收到重庆市财政局拨付的高新技术企业财政奖励资金 94 万元。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 - 政府补助》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贴将作为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特此公告。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